

放弃中标声明函

致：奈曼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大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单位组织奈曼旗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场垃圾筛分及渗滤液处置服务采购（项目编号：NMQZCS-G-F-250080）的投标事宜，我方奈曼旗晟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现特此函告：因我方在投标后对项目实施成本及技术要求进行进一步核算评估，发现部分条件暂无法满足招标要求，故决定放弃本次投标。

我方对此次弃标给贵单位招标流程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感谢贵单位给予的投标机会，顺祝招标工作顺利完成。

投标单位（盖章）：奈曼旗晟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15335572348

日期：2025年11月19日

